**附件二：详细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证明材料** | **分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同类业绩情况 | 近三年内，具有龙岗区内综合整治项目经验，每增加1个加5分，最多加10分； 如具有深圳市内3万平方米以上（含）集体物业租金评估项目经验，每增加1个加3分，最多加10分；  | 提供相应合同文件、成果文件，并加盖公章 | 20分 |  |  |  |  |  |  |
| 2 | 团队成员配置评分 | 项目负责人拥有房地产估价和土地估价职业资格的，加6分。如项目团队成员具有房地产估价、土地估价、资产评估、工程造价等职业资格的，每个加3分，最多加7分； 如项目团队成员具有5年以上评估工作经验，每增加1个加3分，最多加7分。 | 提供的相应工作经历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0分 |  |  |  |  |  |  |
| 3 | 技术服务方案评审 | 针对对本项目工作内容的理解是否全面、准确，提出的技术思路是否达到技术要求，进行横向比较评分：1.宏观环境研究和本体条件分析技术思路，分值10分，优得7-10分、中得4-6分、差得1-3分；2.市场调研及租金评估技术思路，分值10分，优得7-10分、中得4-6分、差得1-3分；3.经济测算技术思路，分值20分，优得15-20分、中得8-14分、差得1-7分。 | 提供技术服务方案，并加盖工章 | 40分 |  |  |  |  |  |  |
| 4 | 报价得分 | 报价得分=20\*（基准报价/投标报价）基准报价=各有效投标人中的最低报价为基准报价 | 提供响应报价，并加盖公章 | 20分 |  |  |  |  |  |  |
| 合计 | 100分 |  |  |  |  |  |  |
| **拟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推荐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单位）** |  |  |  |  |  |  |  |

备注：1.各项评审打分按照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2位进行计算；

 2.若出现拟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票数相同的情况，以未推荐上述单位的评审专家对并列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既定打分排序作为最终选定依据。